



PGY社區醫學訓練

社區行前說明會

報告單位：教學部

聯絡人：何盈秋

聯絡電話：02-2312-3456 #67521

行前提醒

- 合作醫院的報到須知收到了嗎?
 - 受訓前一週確認E-MAIL/電話/簡訊
- 去社區前，院內訓練的作業都完成了嗎?
 - 手冊內的項目通通都要完成(請注意不要漏章)
，手冊填寫完畢後請交至教學部
 - 評估表：DOPS(質性)、360評量(同儕、VS)請務必完成評核

行前提醒

- 至合作醫院報到時領取訓練手冊與姓名貼條
- 訓練期間不遲到、不早退
 - 課程與社區活動配合參加
 - 社區訓練期間不值班
 - 不合理的要求請反應
- 社區訓練期間，**無法**核給績效獎金
- 每月至多補助2500元交通費，實報實銷
 - 搭乘交通工具的票根要保存好

PGY社區訓練作業

- 作業的格式配合合作醫院規定
- 核心課程評估【p3-p5】
 - 應完成**全部**課程學習
- 基本課程案例報告【p7-p30】
 - 社區議題：5例
 - 性別議題：1例
- 臨床教師回饋意見【p31-p32】
 - 每月1份，共計2份

台大醫院 101 學年度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 社區醫學核心課程評估
 1. 台大醫院 101 學年度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 社區醫學核心課程評估
 學業自述評估、訓練進配評估表

核心課程	學業自述評估		訓練進配評估	院部簽章
	訓練前	訓練後		
社區健康診斷				
社區健康資源整合				
社區資源運用				
生物心理社會模式在基層醫療服務之應用				
社區健康促進				
社區形成				
社區感或病檢				
預防醫學概念及應用				

台大醫院 101 學年度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 社區醫學核心課程評估
 台大醫院 101 學年度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 社區醫學核心課程評估
 案例報告

【經驗議題】請勾選議題類別：
 醫學倫理與法律
 醫療控制 (含醫療機構的運作、運作模式、費用使用、醫療器材、其他或尚待釐清)
 專業標準
 醫療品質
 社區組織
 社區發展

學員姓名：_____ 訓練科別：_____ 訓練月份：_____

臨床教師評估：

臨床教師簽名：_____

台大醫院 101 學年度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 社區醫學核心課程評估
 台大醫院 101 學年度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 社區醫學核心課程評估
 回饋意見表

1. 請勾選該醫學訓練科別內所有本人學習項目，學業之訓練為何？(勾選為何？若允准則請填理由，並勾選何種回饋意見？)

2. 其他回饋意見：

3. 其他回饋意見：

臨床教師簽名：_____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PGY社區訓練作業

- 課程完訓學習心得【p33-p34】
 - 由**社區導師**給予回饋
- 臨床教師滿意度問卷
 - TMS線上問卷，MAIL通知填寫

訓練期間	102/05-07
訓練科	社區醫學
問卷編號	4308
問卷名稱	總院-102年5月-7月社區醫學訓練學員對臨床教師教學滿意度調查問卷
網址	http://edu.ntuh.gov.tw/home.php?f=course&m=poll&pollID=4308

- 學習成效評量【p35-p37】
 - 口試。依合作醫院規定格式完成
- 學習歷程查檢紀錄
 - 作業完成確認

台大醫院 102 學年度 PGY 第一屆社區醫學訓練學員 (2013/05/01)

請學員填寫：學年社區醫學訓練完訓學習心得

學員姓名：_____

導師姓名：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註】本問卷為匿名問卷，僅供統計之用，請學員放心填寫。



差假規定



- 社區訓練期間，如有特殊情況需請假，請向**合作醫院與本院教學部**提出申請，經核定後，再至本院線上差勤系統完成請假程序(可由本院PGY醫師代為上網申請)
- 依本院「員工申請出國應行注意事項」規定，出國**前2週**應至本院差勤管理系統申請出國。**(週休、連假出國亦需辦理出國申請)**
- 申請人出國前應查詢是否已准假，奉准後始得出國。
- 未依規定申請或未完成申請手續即擅自出國者，或假期已滿仍未銷假，或請假有虛偽情事者，將提本院考績委員會議處。

交通費補助申請

- 每月核給
 - 實報實銷，至多補助2500元
- 於社區訓練結束後，次月15日前至本院教學部辦理申請
 - 例如：訓練期間為7-8月，則交通費補助申請請於9/15前辦理
- 補助項目
 - 不核給：加油費、高速公路過路費、停車費、機車託運費。
 - 核給：大眾交通工具(如高鐵、台鐵、客運、捷運、公車等票根或悠遊卡增值證明)，計程車限緊急迫切、地點偏遠且大眾交通工具不普及、或其他特別因素搭乘，並請於申請單註明搭乘原因。

交通費補助申請表填寫說明

台大醫院 101 學年度畢業後一般醫學訓練社區訓練學員交通費補助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何盈秋	電腦代號： 123456	訓練月份： 101 年 7 月	受訓醫院： 雲林分院 醫院
交通費(元)	票根金額(票根加總金額)	補助金額： 元	<small>注意須知：</small> 1. 不核給加油費、過路費、停車費與汽機車託運費等 2. 請盡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除因緊急迫切等特殊情
使用日期	往返地	使用金額	黏貼憑證(請浮貼)
101/6/30 (7/1上午8:00須 制雲林分院報到)	台北→嘉義	1080	(6/30高鐵票根)
101/7/1、7/2、 7/3、7/4、7/5	台北車站→西門町	20*5=100 (捷運)	(悠遊卡充值證明)
101/7/1-101/7/5	台大醫院→台北 車站→西門町	[20(捷運)+15(公 車)]*5=165	(悠遊卡充值證明)
申請人： _____ (簽章)			

此欄位由教學部填寫

如提早報到請註明
報到時間及地點

以實際消費金額核
給補助

務必簽名!
(寫幾張簽幾張)

填寫方式以此類推，
重點是詳實、清楚記錄搭承時
間、往返地、與使用金額即可
(金額請註明單價與數量)

範例1: 單趟搭乘

範例2: 多日相同

範例3:
交通工具混搭

使用日期	往返地	使用金額	搭乘次數	單趟價錢	註明交通方式
8/1, 6-11, 13-16, 20-24, 27-28, 30-31 (共20天)	林口 ↔ 敏盛	45元 × 來回2 × 20天 = 1800元			(桃園客運)
8/1, 6-11, 13-16, 20-24, 27-28, 30-31 (共20天)	林口 → 信義國堡社區	15元 × 20天 = 300元 (公車)			
8/3	信義國堡社區 → 圓山 → 士林	[30元(公車) + 16元(捷運)] × 來回2 = 92元			
8/6	桃園車站 → 桃園				
8/23	桃園車站 → 欣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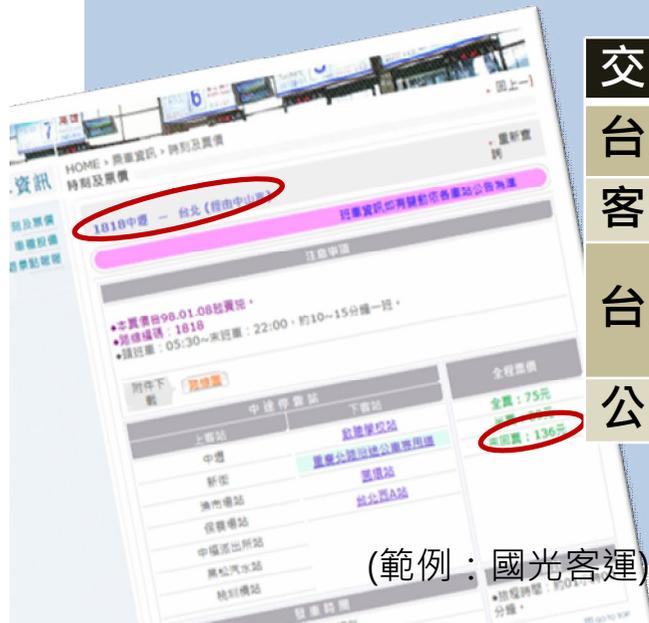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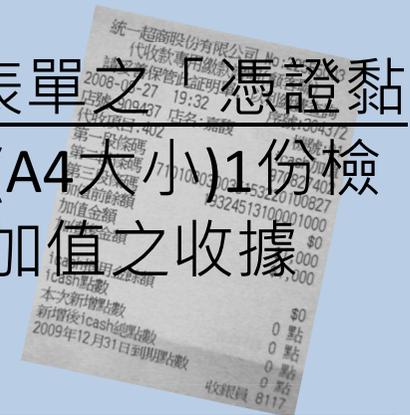
順利核銷的範本

使用日期	往返地	使用金額
101/12/3, 4, 5, 6, 7, 8, 10, 11, 12, 13, 14, 22, 24, 25, 26, 27, 28, 31, 17-21	公車: 憲光公寓-萬芳醫院	15 × 23 × 2 = 690
101/12/3, 4, 5, 6, 7, 8, 10, 12, 13, 14, 22, 24, 26, 27, 28, 31	捷運: 萬芳醫院-小南門	30 × 16 × 2 = 960
101/12/17-21	捷運: 萬芳醫院-永春	30 × 5 × 2 = 300
101/12/17-21	公車: 捷運永春站-松德站	15 × 5 × 2 = 150
101/12/11	捷運: 萬芳醫院-後山埤	30 × 2 = 60
101/12/25	捷運: 萬芳醫院-士林	40 × 2 = 80
101/12/25	公車: 士林-山仔后派出所	15 × 2 = 30
101/12/25	捷運: 士林-小南門	25
101/12/4, 6, 11, 13, 18, 20, 25, 27	公車: 牯嶺街小劇場-萬大國小	15 × 8 × 2 = 240

交通費補助申請表填寫說明

• 使用悠遊卡加值申請須知

- **熱感紙**材質，加值收據(正本)請黏貼於表單之「憑證黏貼」欄位，另請檢附加值收據紙本影本(A4大小)1份檢付於後 例如：於便利商店進行悠遊卡加值之收據
- 檢附相關票價證明



(範例：國光客運)

交通工具	票價證明
台鐵	台灣鐵路局首頁 > 旅客服務 > 票價查詢
客運	請至各客運網站下載
台北捷運	台北捷運公司網站 > 乘車指南 > 票價及站間行駛時間(網頁下方有票價表可供下載)
公車	無需提供

感謝您參與本次說明會，
祝您社區訓練愉快！

